证券代码：000725　　证券简称：京东方 A　　公告编号：2026-089
证券代码：200725　　证券简称：京东方 B　　公告编号：2026-089

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进展及回购 A 股股份方案实施完毕暨回购实施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 2026 年 3 月 30 日、2026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份（A 股）的议案》《关于回购公司境内上市外资股份（B 股）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份（A 股）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0）、《关于回购公司境内上市外资股份（B 股）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1），2026 年 4 月 25 日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境内上市外资股份（B 股）的报告书》（公告编号：2026-037），及 2026 年 6 月 23 日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份（A 股）的报告书》（公告编号：2026-061）。因公司实施 2025 年度权益分派，自 2026 年 6 月 18 日起，本次 A 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 6.00 元/股相应调整为不超过 5.94 元/股，B 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 4.81 港元/股相应调整为不超过 4.75 港元/股。未来如需调整 B 股回购价格上限，公司将另行履行审议程序。

一、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以下简称“《回购指引》”）等相关

规定，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1、回购 A 股并注销

截至 2026 年 10 月 31 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实施回购公司股份，累计回购 A 股数量为 122,294,100 股，占公司 A 股的比例约为 0.3364%，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 0.3301%，本次回购最高成交价为 5.94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5.21 元/股，支付总金额为 699,896,763.81 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公司既定的回购方案。

2、回购 B 股并注销

截至 2026 年 10 月 31 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实施回购公司股份，累计回购 B 股数量为 98,817,241 股，占公司 B 股的比例约为 14.2617%，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 0.2668%，本次回购最高成交价为 4.81 港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4.23 港元/股，支付总金额为 458,774,882.28 港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公司既定的回购方案。

二、回购公司 A 股股份方案实施完毕相关情况

截至 2026 年 11 月 2 日，本次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A 股）的方案已实施完毕。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回购指引》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回购实施结果公告如下：

1、回购公司股份的实施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20 日首次实施 A 股股份回购，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就回购期间相关进展情况进行了披露（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21 日披露的《关于首次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份暨回购股份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66）。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时间区间为 2026 年 7 月 20 日至 2026 年 11 月

2 日。截至 2026 年 11 月 2 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实施回购公司股份，累计回购 A 股数量为 190,833,600 股，占公司 A 股的比例约为 0.5250%，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 0.5151%，本次回购最高成交价为 5.94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4.27 元/股，支付总金额为 999,847,203.78 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

2、回购股份实施情况与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的说明

公司本次回购 A 股股份事项的实际情况与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

3、回购股份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经营、研发、债务履约能力等方面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4、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情况

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和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2026 年 7 月 29 日至 2026 年 10 月 13 日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北京电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公司 A 股股份 186,120,000 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15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权益变动触及 1%整数倍及其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实施完毕暨实施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85）。除前述情形外，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在公司首次披露回购事项之日至回购实施结果公告前一日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形。

5、回购股份用途及后续安排

本次回购方案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 190,833,600 股，全部存放于

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存放期间不享有股东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质押等相关权利。公司本次回购的 A 股股份将依法注销并相应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公司将尽快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交回购股份注销申请，并及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等相关事宜。

三、其他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回购股份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回购指引》的相关规定。

1、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回购股份：

（1）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2）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符合下列要求：

（1）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不得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3）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继续在回购期限内实施回购B股用于减少注册资本的方案，并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11 月 2 日